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 1號8樓
南區

承辦人：陳柔安

電話：02-27208889轉6425

電子信箱：np1217@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2月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終字第1153038263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局委託臺北市立大學辦理115年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180小時職前訓練」一案，請貴校有需求者自費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第23條及教育部訂定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及在職訓練課程參考方案辦理。

二、旨揭訓練之報名及課程資訊如下：

(一)上課時間：

1、第1梯次：115年3月14日起至115年8月29日，週六及週日上午8時30分至下午6時30分。

2、第2梯次：115年6月6日起至115年11月21日，週六上午8時30分至下午6時30分。

(二)上課地點：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地址：臺北市愛國西路1號）

(三)費用：學員自費新臺幣（以下同）1萬4,000元整（適用

麗湖國小 1150204



VXAA11560009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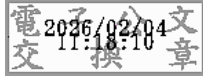
各期早鳥優惠者，減免1,400元)。

(四)如有課程及報名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校進修推廣處姜小姐，聯絡電話：02-2311 3040轉1522。

三、旨揭訓練計畫報名簡章及報名網址等資訊公告於全國兒童課照顧服務中心資訊網 (<https://afterschool.moe.gov.tw/>) /進修課程及研習紀錄查詢/進修課程資訊公告/職前研習。

正本：臺北市內湖區麗湖國民小學

副本：



裝

訂

線